

風險因素

閣下投資於股份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閣下特別注意，我們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因發生任何該等風險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的交易價格可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閣下應根據本身的具體情況就可能作出的投資向有關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山西為主要銷售市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得出的平均數約為山西總部收益的**61.8%**。我們計劃繼續將業務重心投入山西，而預期山西將繼續為本集團貢獻可觀收益。我們無法保證山西的葡萄酒需求將不會下降。我們的成功有賴對山西大眾飲用葡萄酒喜好轉變的適應能力，以及為配合該等轉變而開發新葡萄酒產品及調整現有葡萄酒產品的能力。此外，葡萄酒需求取決於山西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山西省經濟狀況如明顯倒退可導致我們葡萄酒產品銷售額及收益下跌。有關需求亦可能受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例如山西省發生天災及疫症，及當地政府採納的法規對我們的行業施加更多限制或局限。

我們依賴我們於山西的唯一及獨家分銷商山西加佳以獲得絕大部分收益，而我們業務關係的任何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我們於最大銷售市場山西的唯一及獨家分銷商山西加佳。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山西加佳分別佔收益約**48.6%**、**70.6%**及**66.4%**，且為我們最大單一分銷商及客戶。因此，我們依賴與山西加佳所訂分銷安排的持續性。我們不能向有意投資者保證我們與山西加佳的關係將不會出於任何理由而惡化或終止。

我們與山西加佳業務關係的任何重大中斷，或山西加佳未能以有效及可持續的方式分銷及銷售我們的葡萄酒產品，均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銷售業績。具體而言，我們部分中文名稱，怡園，亦存在於山西加佳實體的公司名稱中，因此山西加佳可能不時遭受的不利宣傳或負面聲譽會對我們產生影響。概無保證我們能夠於短時間內按相若商業條款在山西覓得具有相似銷售與業務網絡及具備當地行業知識的另一分銷商，以應對相關中斷或能力不足的情況，導致銷售下跌，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聲譽將不會受到由山西加佳使用部分共同名稱所致的任何聲譽風險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與山西加佳所訂立的分銷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倘我們出於任何理由未能與山西加佳按與現有關係相似的商業條款磋商重續事宜，則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嚴重惡化。

我們極其依賴我們的分銷模式以產生絕大部分收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售予分銷商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益約71.9%、97.7%及89.7%。分銷模式本質上與多個風險有關，其中最為重要的風險包括：

- **使用我們的名稱。**為提高「怡園酒莊」品牌的適銷性及葡萄酒產品的銷售表現，我們一般允許分銷商以及其委聘的任何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於我們的葡萄酒產品銷售及推廣可能附屬的日常業務活動中使用我們的品牌，條件為該等分銷商、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必須表現專業，不得作出任何有損我們聲譽、前景及市場地位的行為。然而，分銷商及其委聘的任何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的行動不在我們控制範圍內，故該等分銷商、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於銷售或推廣葡萄酒產品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我們品牌時所作出的任何負面行為(如貪污賄賂及其他一般視為有損我們品牌價值的違法行為或行動)均會導致我們承擔重大聲譽風險。
- **銷售點。**我們的分銷模式目前為以特定位置為準，而我們一般就各地理銷售點指定的分銷商不超過一名。因此，我們於分銷商各自銷售點在一定程度上依賴分銷商。概不保證分銷商能維持與往績記錄期間銷售表現可資比較的銷售水平，或分銷商能實現最低銷售目標及／或履行最低採購承諾。倘我們的分銷商未能維持葡萄酒產品的銷售管道，或倘我們與分銷商的關係有任何重大中斷，我們可能會於分銷商各自負責的地理位置損失重大部分或全部銷售渠道。倘我們與分銷商的關係出現重大中斷，或我們的關係因故終止，則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或完全能於合理時限內在其負責的地理位置覓得具備可資比較銷售能力的分銷商以作替代。
- **渠道填塞。**我們一般為分銷商設立銷售目標及／或最低採購承諾。概不保證我們的分銷商為了實現該等目標及／或履行承諾，不會超額訂購未能反映其下游批發及零售渠道實際需求的葡萄酒產品，從而會導致「渠道填塞」，並對我們往後期間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二級分銷商。**我們的分銷商亦委聘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出售葡萄酒產品，我們與該等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並無直接業務關係，對該等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的控制程度亦有限。無法保證我們的分銷商以及其委聘的任何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將不會於所負責的銷售點外出售我們的葡萄酒產品，且無法保證彼此間不會出現不適當的競爭，在此情況下，我們的分銷模式會被蠶食。特別是，

風險因素

我們正在中國協商可擴展的「線上至線下」葡萄酒及烈酒零售商的多方位銷售安排，於中國遍佈超過700個零售實體。無法保證潛在零售商將不會於現有銷售市場與我們現有分銷商以及其委聘的任何二級分銷商及零售商進行競爭。

- **與在線銷售競爭。**由於葡萄酒消費大眾日益傾向中國電子商務的便利，分銷商的銷售能力可能被二零一二年開始的葡萄酒產品在線銷售所蠶食，或面臨競爭對手在線銷售葡萄酒產品所帶來的嚴峻挑戰。
- **不遵守事件。**我們的分銷商如不遵守分銷協議或採取任何不恰當或違法行動均可損害我們的品牌及打擊我們的銷售。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分銷商不會違反與我們所訂立的分銷協議或觸犯任何有關法律。
- **新分銷商。**由於我們進行業務擴充並拓展葡萄酒產品的地域覆蓋範圍，我們或會擴大我們的分銷模式並委聘新分銷商。此舉或須大量管理及財務資源以管理經擴大的分銷商網絡，且概不保證新分銷商彼此之間不會競爭，或我們的銷售渠道將不會因新分銷商的加入遭蠶食。

倘發生任何上述風險，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二零一五財年的非經常性銷售活動，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剩餘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以相若規模重現，亦非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指標

於二零一五財年，我們向終端客戶直接銷售的銷售額極高，金額約為人民幣19.2百萬元，佔我們的收益約28.1%。其主要歸因於非經常性銷售活動的平均售價較往常高，包括(1)向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陳女士的父親進行直銷約人民幣2.4百萬元以作其個人之用，及(2)向獨立第三方進行兩次直接批量銷售約人民幣15.2百萬元，主要為迎合終端客戶的業務及企業活動。該等銷售活動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並非以可資比較的規模發生，原因為我們向終端客戶直接銷售的水平恢復正常，分別約為2.3%及5.8%。該等銷售活動不經常發生導致我們於二零一五財年至二零一六財年的收益下降約21.9%。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再次發生規模與二零一五財年相若的非經常性銷售活動，且概無進行其他屬非經常性性質的重大銷售活動。本集團或會不時接獲來自直銷終端用戶的採購訂單，當中若干訂單可能為大批量，就收益貢獻而言屬重大，但仍屬非經常性質。概不保證我們的財務業績不會因日後發生任何其他規模與二零一五財年相若的非經常性銷售活動而有所波動。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上文所載二零一五財年的非經常性銷售活動，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何非經常性銷售活動，並不表示透過分銷商的主要銷售渠道的正常銷售水平及日後的財務表現。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已經及可能因政府節儉運動對中國葡萄酒行業所產生的不明朗因素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及溢利自二零一二年以來呈下降趨勢。有意投資者應注意，中國葡萄酒行業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因中國政府節儉運動項下有關飲用酒精飲料的限制愈加嚴謹而出現市場萎縮。

中國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提倡節儉的活動及改革，包括(其中包括)限制(i)中國公務員使用公款送私人禮物及進行社交活動，(ii)中國公務員收禮或送禮，及(iii)鋪張及奢侈的行為。此後該等活動已影響中國葡萄酒市場的整體氣氛，並阻礙我們葡萄酒產品客戶及終端用戶的購買習慣，從而對我們的高端葡萄酒組合(通常利潤率較高且曾為我們的主要業務重心)的銷售表現及整體財務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根據我們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截至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及溢利下降約**25.3%**及**28.1%**。中國政府的節儉運動持續實施及執行會繼續對我們的銷售表現、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節儉運動已經及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持續進行。倘我們現有或目標客戶受到中國政府節儉運動的影響並選擇減少葡萄酒消費，則無法保證本集團將能維持競爭優勢。倘我們未能與我們現有及潛在對手有效競爭或促進中國葡萄酒消費，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亦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不會實施可能進一步限制葡萄酒消費及花費的其他類似法律、法規或政策。

我們的業務受不可預測的天氣狀況、不可預見的自然災害及全球氣候變化影響，可能導致葡萄作物失收，從而導致優質釀酒葡萄不足及我們的葡萄酒品質惡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家種植葡萄以更有效控制主要原材料葡萄的品質。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葡萄作為一種農產品，其品質及數量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地理環境及天氣。自然災害為葡萄酒製造商帶來了高風險及嚴峻挑戰。例如，二零零四年山西遭霜凍侵襲，為釀酒葡萄種植帶來負面影響。同樣，惡劣天氣狀況及洪水可能破壞葡萄園，

風險因素

造成葡萄供應短缺並對葡萄酒品質造成負面影響。惡劣天氣狀況及自然災害均對自種葡萄及我們從鄰近地點外購葡萄的能力造成影響。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前曾遭遇因惡劣天氣導致葡萄供應不足的情況，因此該等不受本集團完全控制的風險可能會再次出現。

我們葡萄園受天氣自然變化影響，包括(其中包括)濕度、溫度、風力、降雨量、冰雹以及缺乏或過量陽光。再者，我們無法保證種植流程能排除大自然帶來的不利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我們可能於農作物失收時無法解決葡萄供應不足的問題，無法實現預期產量及滿足葡萄酒組合需求。倘任何特定季節葡萄作物因故失收，我們可能須進行對外採購，藉此保障原材料充足，以滿足釀酒葡萄需求及銷售需求，但可導致我們的原材料成本有所波動並可出現質控問題。由於對我們造成影響的自然狀況亦可對鄰近葡萄園造成影響，倘我們未能或根本不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採購質量相若的葡萄，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嚴重惡化。

具體而言，我們不再營運寧夏酒莊，並於二零一八年[編纂]向控股股東陳女士[出售]寧夏酒莊地塊。因此，我們不再於寧夏種植及採收葡萄，而我們的山西酒莊將自二零一八年釀酒季節起成為自種葡萄的唯一來源。任何於山西的重大作物失收，或可能對我們於山西的葡萄種植過程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自然或天氣危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於山西的葡萄種植過程出現任何重大干擾，則亦將對我們的高端葡萄酒組合的生產造成特別不利的影響，鑒於該等葡萄酒產品的毛利率一般高於入門葡萄酒組合，故此可能會顯著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此外，全球氣候變化的影響可能使山西及寧夏不再適合種植葡萄或釀酒，而在這情況下，概不能保證我們能夠維持質量，或以其他方式確保或生產足夠數量的葡萄或葡萄酒，故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寧夏釀酒廠的建設可能會受限於不明朗因素及計劃中的延遲

「業務－釀酒廠房」所述的在建寧夏釀酒廠，是基於管理層根據我們對行業趨勢及市況的看法決定業務策略時的現有意圖、假設及估計。然而，我們逐步發展及實現日後計劃的能力將受限於各種業務範圍及財務規定，包括實施各種計劃時適當分配資本投資及須有充足的人力資源。寧夏釀酒廠的建設亦可能受到建築工程的實際推行情況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更廣泛因素(如整體市況、寧夏及中國的經濟及政治環境)所阻礙或延遲。

尤其是，由於該等擴充計劃可能涉及大量時間、成本、現金流出及市場不明朗因素，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寧夏釀酒廠的未來計劃將於預定時限內實現或甚至無法實現，或將導致本集團的收益或溢利增加。未能執行或延遲執行該等計劃的任何部分可能會阻礙我們的增長及市場擴張，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取得並維持建設寧夏釀酒廠的相關行政及環境許可證以及牌照的過程須與中國政府進行溝通，因此，於此過程中可能會遭遇若干官僚延誤。就若干許可證及牌照而言，申請人須遵守在國家、自治區和市級等各級生效的相關法規所訂明的規定及限制。

風險因素

[此頁特意留空]

風險因素

我們於釀酒過程及其前後期間均面對食品污染、變質及其他生產質量風險

我們面對食品污染及變質的風險，所有製造商於食品飲料行業的製作過程必然受到此類威脅。我們的葡萄亦可能在我們及外聘供應商的葡萄園收割之前、由葡萄園運往我們的釀酒廠房途中、送抵我們的釀酒廠房後及於釀酒過程之中腐爛或受污染。我們的釀酒過程中所使用的產品及物料亦可能受污染或腐壞。因操作不當、爆發疫症、處理不善或其他行為使我們的原材料或葡萄酒成品受污染或變質，可導致我們的原材料及葡萄酒產品不安全而不能用於生產及飲用，繼而可能導致大幅延誤釀酒過程或向客戶付運產品大幅延期，產生購買替代原材料的成本、回收葡萄酒產品、收益損失及／或因延期及回收產品而須向客戶支付賠償。發生以上情況可影響飲用我們的葡萄酒產品的安全，並可影響我們生產足夠葡萄酒產品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怡園酒莊」的品牌

我們的成功有賴品牌價值及為客戶提供優質葡萄酒產品的聲譽。董事認為，「怡園酒莊」的標籤擁有酒質優良的市場聲譽，維持及推廣品牌知名度及良好名聲對本集團日後成功至關重要。品牌聲譽取決於本集團持續釀製符合客戶喜好的優質葡萄酒的能力，而未能達致上述條件將對我們的品牌聲譽以至可能所有葡萄酒產品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葡萄酒產品可能受假冒或仿製，此舉可對我們的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會導致消費者失去信心、令銷售額下降及溢利減少。

假冒葡萄酒產品在中國等多數發展中國家是一直存在的問題。該等假冒產品的製造可能未有正式牌照或未經我們批准或未符合我們葡萄酒產品的質量要求。假冒葡萄酒產品通常以低於真正葡萄酒產品的價格出售。

發生任何假冒或仿製事件可能令我們的聲譽及售賣葡萄酒產品的品牌名稱帶來負面影響，並會導致消費者失去信心。此外，假冒及仿製產品可能會打擊我們的銷量，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減少、令我們的銷售額及盈利能力下降，並令我們在偵查、檢控及談判方面花費的行政及法律成本有所增加，任何上述各項均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聲譽、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未來將不發生葡萄酒產品被假冒的事件，或倘有關事件發生，我們將可偵查且能及時採取有效的行動打擊被假冒葡萄酒產品以為我們的業務前景減輕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以高效方式充分利用我們的山西釀酒廠及寧夏釀酒廠，我們的利潤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山西釀酒廠的釀酒罐的估計佔用率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分別約為**95.2%**、**80.6%**及**75.8%**，董事認為此乃我們釀酒廠房使用率的最佳指標。有關詳情，見「業務－釀酒廠房」。釀酒廠房的容量及使用狀況主要受可用的釀酒罐所帶動，在整個或部分釀酒季節中，釀酒罐**(1)**於發酵工序中可能被在製品佔用；及可能由**(2)**過往年份的半成品葡萄酒(故意保存以增加我們的葡萄酒產品組合的年份選擇)所佔用。在製品及半成品葡萄酒佔用釀酒罐的時間視乎個別葡萄酒配方而定，而有關配方受限於多項因素(例如對個別葡萄酒系列的估計需求、特定葡萄種類的產量及採購水平以及我們現時存貨水平)。概不保證我們未來將能維持山西釀酒廠相若產量及使用率，並充分使用寧夏釀酒廠，倘出現該等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山西釀酒廠及／或寧夏釀酒廠的釀酒過程中出現任何不可預計的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生產廠房日常運作暢順及穩定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釀酒廠房於釀酒過程中不會出現突然失靈或停止運作的狀況，倘機器發生任何故障或失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

風險因素

影響。我們的葡萄種植及釀酒過程均需要定期供水，目前水源由山西及寧夏當地水電供應商及當局提供。隨著寧夏釀酒廠成立，我們將更加依賴相關供應。倘我們於任何時間因斷電缺水導致無法獲得足夠水源維持葡萄種植及釀酒過程，我們或須限制、延遲或暫停生產，而相關供水的任何中斷均可能對我們構成不利影響，導致無法應對客戶訂單及／或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基地位於山西及寧夏，任何一間廠房或兩者同時出現任何重大中斷或會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所有葡萄園及釀酒廠(即我們的主要資產及生產地點)分別位於山西及寧夏。因此，倘釀酒廠房或葡萄園出現重大營運中斷或故障，該兩個地區的資產及生產過程

風險因素

集中將使我們面對集中風險(特別是生產風險)。由於我們的業務須要充足空間，且鑒於其對地理的敏感度及對合適天氣狀況的依賴，概不保證我們可透過擴充或遷移至中國其他城市或省份以對應該等集中風險。

未能對葡萄酒產品維持有效的質量監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葡萄酒產品質量主要取決於質量監控的成效，而質量監控的成效則取決於眾多因素，包括我們自種及外購葡萄的庫存控制、葡萄酒的陳釀以及我們確保僱員遵守質量監控政策及指引的能力。未能確保質量監控可能會導致葡萄酒產品的質量惡化，繼而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葡萄酒產品延遲交付，以及需要更換損壞或劣質的葡萄酒產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保障自身的知識產權

我們所有產品均加上「怡園酒莊」品牌標籤行銷。此外，我們現有葡萄酒產品的各個葡萄酒系列均有獨特的名稱，並擁有若干知識產權。儘管我們已在中國及香港註冊78項商標，但無法保證註冊商標能夠避免或遏止任何第三方侵權。為保障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或須向侵權人士提出訴訟，但有關訴訟結果並不確定，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充分保護及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有關訴訟可能成本不菲，且消耗管理資源，以上種種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日後我們可能無法註冊其他商標或為任何現有註冊商標的註冊續期。於任何情況下，我們的標誌及品牌易遭第三方侵權，不論該等標誌目前或日後是否將繼續為註冊商標。無法保證註冊商標可完全保護我們免遭侵權或假冒。我們的標誌及品牌遭受侵權或假冒可能對客戶對我們葡萄酒產品的印象造成不利影響。通過訴訟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不論成功與否，均可能招致巨額成本。上述所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失去主要高級管理層人員及員工，包括僱員及熟練的臨時工

我們生產上乘葡萄酒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管理層人員及員工的專業知識及經驗。倘該等主要人員無法或不願意繼續任職，本集團則可能無法於合理時間內或無法覓得具備同等專業知識及經驗的人士以取代彼等。

風險因素

鑒於招聘主要人員的競爭相當激烈，我們可能無法吸引或挽留該等人才。倘該等主要人員日後不再擔任管理層，而我們未能覓得合適替代人選，則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或需額外成本以招聘、培訓及挽留主要人員。

此外，我們聘請臨時工於我們的葡萄園提供人力支援以及種植及採收自種葡萄。概不保證我們將能以合理成本招聘充足臨時工以應付釀酒需要。

我們自種的葡萄可能受到環境污染的影響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易遭受空氣、水及土壤污染等污染所造成的損害。近年來，中國多地均報導發生空氣及水污染，對農作物造成重大損害。倘有關污染繼續令本集團的葡萄種植面臨環境風險，則本集團的業務、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平值可能在不同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極度不穩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各報告日期按所產生種植成本的公平值減減值虧損報告生物資產(主要包括葡萄)的價值。此外，我們於產生損益的期間在損益中按公平值減採收當日的出售成本確認農產品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及公平值減生物資產出售成本的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我們的未成熟葡萄及已採收葡萄分別根據其各自的性質按成本法及市場法進行估值。

有關我們的非現金性質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包括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歸因於葡萄的物理特徵變動(如未成熟葡萄生長至可供釀葡萄酒的成熟葡萄)或葡萄市價變動。於往績記錄期間，生物資產在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是由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而未來我們擬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來釐定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於評估生物資產時，獨立估值師已依賴若干可能不時變動的參數及假設，如葡萄的數量及重量以及市價，以及中國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的未來趨勢。

我們葡萄的公平值可能會受到包括該等參數及假設的準確性以及葡萄質量及葡萄種植業變動在內等因素的影響。葡萄市價於各期間易出現重大波動。由於我們的生物性資產須於各期間重新評估，故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於不同期間發生重大變動。於往績記錄期間，因生物資產物理變動導致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虧損)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分別為收益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風險因素

此外，葡萄市價上漲或下跌將會增加或減少我們於釀酒過程中的銷售成本，以及提升或降低以該等葡萄所生產的葡萄酒品質，繼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收益及使我們的呈報溢利波動更大。儘管我們可能確認生物資產公平值增加所得公平值收益，惟倘我們繼續持有該等資產，該等變動將不代表我們現金狀況的變動。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我們依賴公眾對中國食品及飲料產品製造商的信心

近年來，媒體屢見有關中國製食品及飲料產品不宜供人食用的報導。倘公眾對中國製食品及飲料產品的信心持續削弱，則可能導致消費者轉為消費進口葡萄酒。此舉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重續租賃受租賃市場狀況影響

我們於山西向當地村委會、集體經濟組織及個別人士租賃18幅集體所有土地，訂約轉讓總佔地面積約480,488.53平方米，期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倘我們無法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及條件重續現有租約，或可能須按較遜色條款重續該等租約，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因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而承受存貨風險，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將葡萄酒成品裝在玻璃瓶，因此非常易碎並易受撞擊及碰撞。由於任何受損瓶子內的葡萄酒已無殘值，故葡萄酒產品受損或破損時，我們可能需要撇銷任何有關存貨。我們並不能保證我們於未來毋須因受損瓶子而撇減存貨。

此外，葡萄酒產品的需求依賴現行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口味及偏好，這些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倘葡萄酒產品未能符合不斷改變的市場趨勢、消費者口味及偏好，我們可能面臨被淘汰及存貨滯銷的風險。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以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75.5百萬元、人民幣79.8百萬元及人民幣77.5百萬元，佔我們資產總值約27.5%、26.9%及33.9%。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982天、1,102天及791天。任何存貨增加可能對我們營運資金的充足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日後不能管理好存貨水平，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分銷商延遲償付款項可能最終導致未來出現重大現金流量短缺，可能對我們的現金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年財年，我們自分銷商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49.2百萬元、人民幣52.1百萬元及人民幣63.1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收益71.9%、97.7%及89.7%。作為一家依賴分銷模式分銷各種酒齡及年份葡萄酒產品的葡萄酒生製商，我們於二零一五財年末、二零一六財年末及二零一七財年末分別委聘5、5及13名分銷商。我們一般要求分銷商透過銀行轉賬償付我們的發票，並向彼等提供發票日或收到發票後起計30至90天的信貸期。由於我們僅擁有數目有限的分銷商，故分銷商延遲償付款項將即時影響到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現金狀況。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9.5百萬元、人民幣42.0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0.6百萬元、人民幣26.2百萬元及人民幣77,000元於各報告期末為逾期未付，我們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於各報告期末後有關款項已結付或有關客戶已持續結付有關款項。特別是，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州驪園結欠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20.1百萬元及人民幣26.8百萬元，而同期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194天及297天。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分銷—信貸期及應收賬款」。

儘管福州驪園已於二零一七財年悉數償還結欠的全部逾期應收款項金額，惟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收回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特別是分銷商拖欠逾90天的款項。分銷商未能或延遲付款或我們未能向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可能導致日後須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所有該等舉措可能最終導致未來出現重大現金流量短缺，可能對我們的現金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受惠於政府補助，失去政府補助或政府補助減少可能致使我們的溢利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獲中國政府機關發放政府補助。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獲中國政府機關發放政府補助分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992,000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請參閱「業務—競爭優勢—於山西及寧夏的戰略存在令我們擁有垂直整合生產鏈及增長能力」及「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選定項目說明—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風險因素

然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繼續獲發放相等或相若政府補助，原因是相關政府政策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失去政府補助或政府補助減少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依賴持續創新及成功推出新葡萄酒產品以及透過營銷投資推廣品牌，且我們可能無法預計或及時應對消費者的喜好轉變

我們的經營成功依賴明確市場趨勢與及時推出全新或經改良葡萄酒產品的能力。消費者的喜好在我們經營所在各個地區均各有不同，而我們會隨時間轉變因應人口及社會趨勢、經濟環境以及競爭對手的營銷工作變動而轉換經營地點。我們無法保證現有的葡萄酒產品組合將繼續為消費者所接受，亦無法保證我們能預計或及時應對消費者的喜好轉變。未能預計、識別或應對該等特定喜好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對我們大量葡萄酒產品的需求與消費者的購買能力及可支配收入水平密切相關，而可支配收入水平則可能受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經濟發展不景氣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葡萄酒產品發展策略可能無法成功開發新穎產品，以及我們的新葡萄酒產品可能不會於商業上取得成功。倘我們無法有效估計關鍵銷售市場的趨勢並於該等不斷變化的市場中成功識別、開發及生產全新或經改良葡萄酒產品，我們的財務業績及

風險因素

競爭地位將會惡化。此外，我們會面臨營銷及消費者接受程度不明朗等與推出新葡萄酒產品相關的固有市場風險，且無法保證我們能成功推出新產品。我們或會投入大量資源用於開發及推廣可能不會達致預期銷售水平的新產品。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維持或強化品牌形象。我們尋求透過廣告、消費者推廣活動及貿易推廣活動等營銷投資維持或強化品牌形象。維持或強化品牌形象取決於我們適應瞬息萬變的環境的能力，包括越來越依賴社交媒體及網上廣告宣傳活動。倘我們未能維持或強化品牌形象，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適用於增加山西怡園酒莊註冊資本及轉讓股權的有關中國法律程序或會影響我們於山西怡園酒莊的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山西怡園酒莊的註冊資本增加1,722,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4,336,650元)，有關增資由龍特全數撥付。因此，龍特及山西省物資產業集團分別於山西怡園酒莊擁有94.52%及5.48%股權(「註冊增資」)。於二零一零年，山西省物資產業集團將其於山西怡園酒莊的全部5.48%股權轉讓予龍特(「股權轉讓」)。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山西省物資產業集團並未遵守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故註冊增資及股權轉讓或會被有關法院或當局裁定為無效或撤銷。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就增加山西怡園酒莊註冊資本及轉讓股權所遵守的相關適用法律及法規」。

倘註冊增資及股權轉讓被有關法院或當局成功裁定為無效或撤銷，則我們可能無法將於怡園酒莊最多10%的股權在本集團綜合財務業績內綜合入賬，從而或會對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怡園酒莊未來任何分銷所得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倘我們無法將該等權益綜合入賬，股東應佔溢利於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將分別減少人民幣707,000元、人民幣724,000元及人民幣815,000元。

我們開發的新葡萄酒及新技術未必成功

我們致力研發全新優質產品，以配合中國及我們其他市場日益轉變的消費者需求及喜好。當我們開發新葡萄酒時，我們可能於人力、產能及設備投資方面產生重大開支。我們的葡萄酒產品開發活動涉及釀製新款的葡萄酒及改良現有葡萄酒產品的味道。我們的產品開發團隊進行測試，嘗試改善新葡萄酒及現有葡萄酒的味道及品質，兼顧不同年份採收的葡萄的差異，以迎合消費者日益轉變的喜好。我們無法保證開發葡萄酒

風險因素

產品的努力可帶來成功的新葡萄酒產品或改善現有葡萄酒產品。即使我們開發出新葡萄酒產品及經改良葡萄酒產品，我們仍無法保證市場會歡迎新葡萄酒產品及經改良的葡萄酒產品，使我們獲取豐厚的投資回報。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實施未來計劃及維持預期增長，且實施未來計劃可導致我們的財務表現出現波動

我們的未來業務增長主要取決於能否成功實施本文件所列業務目標、策略及未來計劃。尤其是我們計劃將大部分[編纂][編纂]淨額用於撥付寧夏釀酒廠的建築工程。此外，基於經濟環境、市場需求、政府政策及相關法律及法規變動等無法控制的因素，我們不一定能達致預期增長及業務擴充。因此，特別就完成寧夏釀酒廠的第二期建築工程而言，概不保證我們的業務目標、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不論全部或部分)將會完成或於預計時限內實施。倘未來計劃未能實施及業務目標未能達成，則我們日後的業務、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持續擴展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造成重大壓力。儘管我們採取多項措施及策略以管理業務增長，包括(其中包括)需增加營運資金，物色、招聘、培訓及整合額外員工及僱員以及監督寧夏釀酒廠的建築工程，但仍可能無法成功管理業務增長。因此，概不保證業務能實現預期增長或將變得有利可圖。未來計劃能否成功實施或會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所影響，如有關建立及裝修新釀酒廠的成本及其他資本開支增加以及我們在該新釀酒廠聘用足夠且能夠勝任的員工的能力。

此外，由於葡萄採收季節主要限於每年八月底至十月初，故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持續受寧夏釀酒廠二期建築工程的竣工時間所影響。因此，任何延期完工均可能對該年度開始進行釀酒過程造成重大影響，繼而可能對產量、成本架構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牽涉法律糾紛或訴訟

我們可能有時於正常業務營運過程中牽涉有關(其中包括)僱員申索、勞資糾紛或合約糾紛的潛在法律糾紛或訴訟，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糾紛可能引起法律或其他訴訟及可能招致巨額費用以及分散資源與管理層注意力。

我們的投保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所有可能的損失。此外，我們的保險費用可能增加且我們未來的投保範圍可能無法維持在同一水平

我們與獨立第三方就釀酒廠房投購保險，以保障倘因火災招致的機器及設備損失或損毀。各保單一般均載有若干不承保的慣例。因此，若干行為及事件可能令我們面

風險因素

臨重大未投保損失。我們未必能持續按合理商業條款投購保險，且於任何情況下，可能不足予涵蓋一切損失。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未能對保單進行續期或更替(可能根據我們不同的信用及其他重大協議規定而須作出)可能導致有關信用或其他重大協議項下的違約事件，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價值波動可能對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分派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價值很大程度上依賴中國國內及國際經濟、金融及政治發展及政府政策，以及當地及國際市場的貨幣供需情況。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止，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均以中國人民銀行根據中國前一日銀行間外匯市場利率及全球金融市場當時現行匯率而設定並發佈的每日匯率為基準。直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前，人民幣兌換為美元的官方匯率大致穩定。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透過參考一攬子外幣而對人民幣進行重估。因此，於該日人民幣升值2%以上。此後，中國中央銀行准許人民幣官方匯率跟隨一攬子外幣浮動。而且，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起，中國人民銀行擴大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的浮動區間，由中間價的0.3%擴大至0.5%，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九日生效。此舉令人民幣對美元匯率可於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中間價上下浮動0.5%。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九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其擬對人民幣匯率機制進行改革以提高中國貨幣匯率的靈活性。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該浮動區間進一步放寬至1.0%。該等貨幣政策變動致使人民幣對美元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升值約32.7%。概不保證兌換外幣的有關匯率日後不會大幅波動。由於我們的收入及溢利以人民幣計值，任何人民幣升值將提高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按外幣計值的應付股息及其他分派的價值。反之，任何人民幣貶值將降低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按外幣計值的應付股息及其他分派的價值。由於我們須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以償還按外幣計值的債項，故人民幣價值波動亦會影響我們以人民幣計值的外債金額。

與我們所經營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承擔產品責任及負責食品安全標準

我們受到多項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管，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據此，倘若我們的葡萄酒產品導致財物損失或個人傷害，我們(作為製造商及賣方)可能要對造成的損失或傷害承擔責任。此外，中國法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風險因素

可授權工商行政管理局對我們實施行政處分。我們的董事認為，任何對我們產品責任索償不論合理與否及結果如何，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亦可能有損公眾對我們葡萄酒產品的信心，可影響我們與分銷商及供應商建立的關係和商業交易。我們亦可能要承受重大法律及其他有關訴訟辯護的成本。

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我們受多項規定及準則規管，倘若我們未能符合食品安全規定，可能遭受當局的行政處分，而倘若造成任何財產或人身傷害，可能須彌償所造成的任何損失及損害。

我們面對中國國內市場的激烈競爭，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中國葡萄酒業分散並具競爭性。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約有1,000間葡萄酒企業在中國經營業務。因此，就銷售及分銷、品牌知名度、我們的葡萄酒品質及價格、供應及產品定位而言，我們面臨激烈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競爭對手的資源可能因兼併、合併或結盟而增加，而我們未來可能會面臨新的競爭對手。有關詳細討論，請參閱「行業概覽」及「業務－競爭」。競爭加劇可能導致收益下跌及成本增加。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抗衡現時及未來的競爭對手。

此外，由於我們尋求於現時分銷我們產品的市場擴大市場份額，及分銷新產品並滲透至中國新地區，我們可能會因當地政府對該等當地葡萄酒生產商有利的保護主義舉措而在與當地釀酒廠競爭時面臨困難。在不時應對競爭及客戶壓力或維持市場份額時，我們可能被迫降低售價或提高或重新分配在營銷、宣傳、推廣或銷售優惠(例如返利)上的投入，以圖競爭。該等類型的舉措可能降低我們的毛利率。有關壓力亦可能限制我們提高售價以應對原材料及其他成本上升的能力。鑒於目前面臨的激烈競爭(而未來可能更加激烈)，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提高產品銷售額或甚至維持過往的銷售水平，或我們的毛利率將不會降低。倘我們無法提高產品銷售額或維持過往銷售水平及毛利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國際葡萄酒營運商及企業入市可能會導致競爭加劇、收益減少及成本上漲，而本集團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與國際競爭對手進行競爭的能力

外國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多財務資源渠道、更豐富的資源分配及葡萄園選址經驗、更強的產品創新能力及更悠久的營運歷史。此外，鑒於西方對中國及中國普通消費者行為的影響與日俱增，我們的品牌權益及優勢可能會因中國境外品牌增加而遭削弱。

風險因素

再者，部分國際競爭對手亦可能擁有更好的葡萄園及釀酒廠管理並可能獲得較我們更先進的技術。就此而言，本集團面臨來自眾多外國葡萄酒企業的極大競爭。於成為世界貿易組織成員後，中國政府同意降低農產品(包括葡萄)進口關稅以及葡萄酒及其他酒精飲料的進口關稅，並就農產品進口取消配額及其他定量限制。董事亦預期，中國政府就農產品及酒精飲料降低進口關稅以及取消配額及其他進口限制，將導致國內葡萄酒企業(其以進口葡萄製作葡萄酒及從海外進口葡萄酒)與國際葡萄酒企業(將其自產的葡萄酒進口至中國)的競爭加劇。中國機關可能決定進一步降低農產品及酒精飲料關稅的風險極大，而本集團對此控制有限。

關稅降低以及西方文化對中國民眾的影響(尤其是於葡萄酒文化及消費者消費行為方面)與日俱增，可能會加劇中國葡萄酒行業的競爭，並對國產葡萄酒的形象及認知度產生不利的影響。本集團概不保證現時業務策略及競爭優勢在競爭加劇的情況下仍將有效，亦無法保證目標客戶及終端用戶(其中大多數為個人及中國企業)日後將會繼續於國產葡萄酒方面作出花費。

我們可能受消費者需求的季節性變動所限

我們幾乎所有產品均在中國銷售，收益可能受到中國季節性消費週期影響。我們明白中國葡萄酒消費者主要在節慶購買我們較多的葡萄酒產品以作自飲和禮品，最明顯是農曆新年及中秋節的日子。因此，我們的銷量以至收益在環繞有關節日的秋冬季會一般較高，而在夏季過渡期間一般較低。倘若我們於銷售旺季未能生產提供足夠數量的葡萄酒應付市場增加的需求，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的影響。

我們受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所限

我們受有關環保的多項中國法律及法規所限。此外，地方政府獲規管當局賦予權力懲罰觸犯有關法律、法規或標準的公司。雖然本集團從未被有關當局裁定觸犯有關環保法律、法規及標準，但無法保證我們的營運時刻皆符合規定，又或可保證該等法律、法規及標準不會因日後修訂而變得更嚴厲。我們營運過程中通常會產生廢水。二零一一年，我們已完成廢水處理設施的建造工程，定期監察廢水的污染物水平。倘我們未能達致適用的環保規定，或會被要求採取補救行動，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影響，或導致我們可能被罰款，並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

風險因素

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會因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所採用政策的變動而受到嚴重影響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發展的重大規限。中國經濟於多個方面與大多數發達國家存在差異，包括架構、政府參與、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資本再投資、資源分配、通脹率及貿易平衡狀況。近年來，中國政府已施行措施，注重以市場力量推動經濟改革。然而，概無法確保中國政府將持續奉行經濟改革政策或改革將持續朝市場化方向發展。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或中國政府有關政策(包括稅收政策)的變動，如法律法規(或其詮釋)或限制性金融措施的變動，或會對中國整體經濟增長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現時或未來業務、增長策略、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制度與有意投資者可能更為熟悉的其他法律制度有所不同，並存在固有的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控股公司，並透過我們於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開展業務。中國法律制度以成文法為基礎。過往的法院判例可援引作為參考但對往後案件不具約束力。自一九七九年以來，中國政府一直在完善有關經濟事宜(如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務、稅務及貿易)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制度。然而，許多該等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且未臻完善，加上已公佈的判例數量有限且不具約束力，故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涉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面對其他限制及不明朗因素。

此外，中國法律制度與有意投資者可能更為熟悉的其他法律制度有所不同。近期頒佈的法律及法規未必涵蓋中國經濟活動的各個方面。鑒於已公佈的判決數量有限及其不具約束力的性質，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涉及不明朗因素且未必能貫徹一致。

現有法律或合約的執行可能存在不明朗因素或例外情況，並可能難以獲法庭迅速及公正的執行。此外，中國法律制度一定程度上以可能具有追溯效力的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而部分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並未及時公佈或根本未公佈)為依據。因此，我們可能並未意識到已違反該等政策及規則，直至違反後一段時間方會察覺。而且，於中國的任何訴訟均可能被拖延，從而產生龐大成本並分散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此外，我們無法預測中國法律制度的未來發展或有關發展的影響。所有或任何該等不明朗因素的出現均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為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息及其他分派，而該來源受多項法律限制及不明朗因素所規限，或會限制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控股公司，並透過我們於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開展業務。因此，我們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溢利取決於來自營運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溢利。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該等附屬公司被視為外商獨資企業。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進一步修訂實施的新《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對外商投資企業作為中國居民企業向「非居民企業」投資者（並非於中國成立或營業地點並非中國，或於中國成立或營業地點在中國，但相關股息或其他分派並未與成立地點或營業地點有實際聯繫）支付的股息徵收**10%**預扣企業所得稅，惟中國與股東所在司法權區訂有任何雙邊稅務安排者除外。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須僅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釐定的淨收入中派付股息，這在多個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存在差異。因此，我們來自附屬公司作股息派付的主要內部資金來源受該等及其他法律限制及不明朗因素所規限。

根據香港與中國的特別安排，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或不符合下調中國預扣稅率的資格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倘境外股東未被視為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中國稅收居民企業，除非該等境外股東所屬司法權區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且境外股東根據有關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自當地主管稅務機關獲得批准，否則中國附屬公司向其境外股東派付股息時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根據香港與中國訂立的特別安排，香港上市公司或實益擁有分派股息的中國公司**25.0%**以上股權的香港居民企業的預扣稅率下調至**5.0%**。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頒佈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或二零一五年管理辦法），於非居民納稅人可享有相關協定項下的稅務優惠待遇前，毋須再經中國稅務主管機關事先批准或向其提早備案。倘符合稅收協定相關條文項下的稅務優惠待遇資格，則非居民納稅人可享有稅務優惠待遇，惟須受限於相關稅務機關的後續管理。為享有稅務優惠待遇，非居民納稅人須按二零一五年管理辦法的規定，於提交報稅表

風險因素

或透過扣繳代理扣繳及申報時將文件提交予稅務機關備案，其中包括協定另一方的稅務機關出具的納稅居民身份證明。於稅務機關後續管理期間，倘非居民納稅人被視為不符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待遇且繳稅不足或不繳稅，則須通知非居民納稅人於規定期限內繳納欠繳或繳付不足的稅項。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並實施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主要目的為獲取稅務優惠待遇的任何交易或安排不構成有關交易或安排申請稅收協定股息條款優惠待遇的理由，而稅務主管機關有權對此作出調整。概不保證中國稅務機關會就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派付的股息及我們香港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股息確認並接受5%的預扣稅率。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可能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繼而可能對閣下投資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及(於若干情況下)匯出外幣至境外實施管制。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收取，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作為一間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我們可能於一定程度上倚賴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以滿足我們可能面臨的現金及融資需求。外幣供應短缺或會限制我們匯出足夠外幣以派付股息或償付以外幣計值債務的能力。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包括溢利分派、股息及貿易相關交易產生的開支)於符合若干程序規定後可以外幣付款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於資本賬戶項目下的付款(包括資本轉移、直接投資及證券投資)受制於重大外匯管制，並須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或於國家外匯管理局或銀行登記。此外，中國政府亦可酌情對經常賬戶交易的外匯進行限制。倘外匯管制制度阻礙我們取得足夠外幣以應付我們的貨幣需求，則我們可能無法支付到期的若干費用。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或會波動

股份的價格及成交量或會大幅波動。全球及地方經濟狀況、人民幣兌港元外幣匯率、我們的經營業績、盈利及現金流量變動以及公佈新投資及戰略聯盟及／或收購事項等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股份市價大幅度波動。任何該等因素可能導致股份的成交量及成交價突然大幅升跌。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出現上述因素。此外，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過往曾經出現股價大幅度波動，而我們的股份很可能出現未必與我們財務或業務表現直接相關的價格變動。因此，不論我們的營運表現或前景如何，有意投資者均可能面臨股份市價波動及股份價值下跌。

風險因素

由於[編纂]的定價與買賣之間相隔數日，故[編纂]持有人須面對[編纂]價格於開始買賣時可能下跌的風險

股份的[編纂]預期於[編纂]釐定。然而，股份須待交付(預期約於[編纂]後五個營業日進行)後方可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故投資者於該期間或無法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股份。因此，股份持有人須面對因出售至開始買賣期間可能出現的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事態發展而令股份價格或價值於開始買賣時可能下跌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以往並無公開市場，而於[編纂]後未必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投市場，且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或會出現大幅波動

於[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編纂]的指示性範圍為[編纂]與本公司協商的結果。[編纂]或會與[編纂]後的股份市價相去甚遠。我們已就股份在創業板[編纂]和買賣作出申請。然而，即使獲得批准，於創業板[編纂]仍無法保證於[編纂]後將會為股份營造活躍的交投市場，亦無法保證股份將一直於創業板[編纂]及買賣。我們概不向閣下保證隨[編纂]完成後將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投市場，亦不保證股份市價將不會低於[編纂]。

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或會出現大幅波動。我們的收益、盈利及現金流量及宣佈新投資、戰略結盟及／或收購、產品及服務市價波動或可資比較公司市價波動等因素均會導致我們的股份市價出現大幅變動。任何該等變化或會導致股份買賣的數量及價格出現大幅及突然的變化。

此外，於創業板上市的其他可資比較公司股份於過去亦經歷大幅價格波動，而股份可能會不時出現與我們的財務或業務表現並無直接關係的價格變動。

[編纂]的投資者將面臨即時攤薄，而倘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彼等或會面臨進一步攤薄

本公司[編纂]的裨益之一為進軍資本市場，本集團可籌集額外資金應付未來業務擴張、營運或收購所需。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9條的規定，於[編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得再發行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或訂立發行該等股份或證券之任何發行協議。於該六個月期限屆滿後，本集團或會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的方式籌集額外資金，該等集資措施未必按比例

風險因素

向當時股東進行。因此，當時股東的股權可能會減少或被攤薄，而且根據發行新證券的條款，新證券可能享有優先於已發行股份所賦予的權利和特權。

此外，我們日後可能考慮提呈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以擴張業務，或因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普通股。就此而言，倘我們日後以低於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閣下可能面臨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進一步攤薄。

控股股東的權益不一定一直與本集團及我們其他股東的權益一致

於[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因行使[編纂]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以及因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控股股東將會擁有股份合共約[編纂]。控股股東因而對本集團的運營及業務策略具有重大影響力，更可能有能力要求本集團基於彼等本身意願作出企業行動。控股股東的權益不一定一直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一致。倘任何控股股東的權益與其他股東的權益存在衝突，或倘任何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本集團業務追求與其他股東權益有衝突的策略目標，則本集團或該等其他股東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閣下在保護自身利益的過程中可能面臨困難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及公司法和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有關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法律在某些方面可能與香港現行的法規和司法判例不同，這可能意味著我們的少數股東所獲得的保障可能少於根據香港法律所享有的保障。股東對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採取行動的權利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均受到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過往派付的股息不應視為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就二零一五財年、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宣派及派付股息零元、零元及人民幣20.7百萬元。此外，於二零一八年[編纂]，我們宣派股息總額人民幣10.0百萬元，並將於[編纂]前向當時股東派付。[編纂]的[編纂]買家將無權享有該等股息。該等股息以我們的內部資源撥付。股份的未來股息將由董事會根據細則全權酌情決定宣派。任何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將視乎我們的盈利、財務狀況、經營

風險因素

業績、現金流量、有關我們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未來前景及董事認為可能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宣派或派付的股息金額會相當於或超逾過往股息。因此，有意投資者謹請留意，過往股息並非日後股息的金額或我們日後股息派付次數的指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於日後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作為控股公司，我們宣派未來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來自營運附屬公司的可用股息(如有)。宣派、派付任何未來股息的金額將由董事視乎(其中包括)代價、我們的業務、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現金、章程文件及適用的法例酌情釐定，並須獲得股東批准。概不保證於任何年份將會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更多詳情，參見「財務資料－股息」。

與本文件所作聲明有關的風險

有意投資者不應過於依賴本文件所載摘錄自官方政府刊物、第三方市場研究報告或新聞來源的行業及市場概覽以及統計數據

本文件所載與經濟及行業有關的統計數據、預測行業數據及資料乃摘錄自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多份刊物及資料。我們無法對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質量或可靠性提供保證或發表任何聲明。本集團或其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或獨家保薦人、**[編纂]**及**[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或代理並無編製或獨立核實直接或間接摘錄自第三方市場研究報告的有關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由於收集資料的方法可能有缺陷、已刊發資料的差異、市場慣例不同或其他問題，故摘錄自第三方市場研究報告且與經濟及行業有關的統計數據、預測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或會不準確或與其他來源所得資料不具可比性或不一致且不應過於依賴。在所有情況下，有意投資者務須謹慎考慮對與經濟及行業有關的該等統計數據、預測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的倚重或重視程度。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並使用「預測」、「估計」、「相信」、「預期」、「或會」、「計劃」、「認為」、「應」、「須」、「將」及「將會」等前瞻性措辭。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關於我們的增長策略的討論及有關我們日後業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且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或會被證實為不準確，因而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可能屬不正確。該方面的不明朗因素包括以上討論的風險因素中所指出者。鑒於該等及其他不明朗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作出聲明或保證將會達致計劃及目標，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當基於各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因素)予以考慮。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其他規定屬我們的持續披露責任外，我們不擬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

本集團的未來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存在巨大差異

本文件載有基於多個假設的多項前瞻性陳述。本集團的未來業績可能與有關前瞻性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存在巨大差異。有關該等陳述及相關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

有意[編纂]應細閱本文件

媒體可能作出有關[編纂]及我們營運的報導。我們對媒體所發佈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並不就該等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媒體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新聞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的任何資料。